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未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项目未能中标，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，以及前期其他已签订供货合同的履约，不会造成重大影响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023年12月9日，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《关于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3），公司被确定为“引江济淮二期工程（水利部分）管道采购标1标”第一中标候选人。

2024年1月11日，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(<https://ggzy.hefei.gov.cn/>)发布了“引江济淮二期工程（水利部分）管道采购标1标中标结果公示”，“因第一中标候选人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具备中标资格，经招标人研究决定，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本标段中标人”。

本次项目未能中标，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，以及前期其他已签订供货合同的履约，不会造成重大影响。后续，公司仍将立足主营业务，积极参与水利市政、核电石化等相关领域的产品供货项目，提升公司经营业绩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